

2021 年度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 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一、财政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概况

一、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主要职能

审计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主管示范区审计工作。负责对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及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示范区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及任中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参与起草审计、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的规范性文件，拟定审计制度并监督执行。拟定并组织实施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拟定并组织实施年度审计计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向中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报告、审

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和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等审计重大事项。向示范区管委会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结果报告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受示范区管委会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中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示范区管委会报告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有关部门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四）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有关处理处罚建议：

1. 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及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

2.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示范区各部门（含所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3. 片区、镇、街道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市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4. 使用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5. 市级投资和以市级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市级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

6. 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

7. 市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示范区管委会规定的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

8. 示范区管委会管理部门管理，其他单位受示范区管委会及其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9.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

10. 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规定应由审计机构审计的其他事项。

（五）按规定对示范区管理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及任中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示范区管委会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八）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

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九）负责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应用的相关工作。

（十）完成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一个局属单位预算，具体是：

- 1、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机关本级；
- 2、济源市经济责任审计局。

第二部分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 2021 年度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 2021 年收入总计 1932.6 万元，支出总计 1932.6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69.7 万元，增长 16.22%。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增加，基本支出增加；二是项目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 2021 年收入合计 193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32.6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 2021 年支出合计 193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81.9 万元，占 45.63%；项目支出 1050.7 万元，占 54.3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932.6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298.5 万元，增长 18.27%，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增加，基本支出增加；二是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年初预算为 1932.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66.3 万元，占 91.4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5.3 万元，占 6.48%；住房保障（类）支出 41.0 万元，占 2.12%。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5.8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3.0 万元，下降 34.09%。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预算数与 2020 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1.3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省厅业务质量考核、督查及调研、兄弟地市业务交流，与 2020 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 万元，主要用于燃修费、过路过桥费、保

险费等，比 2020 年减少 3.0 万元，下降 40.00%，主要原因：审计业务下乡使用公车次数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0 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88.7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 2020 年增加 15.9 万元，增长 21.84%，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公用经费随之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10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6.5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 2021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 年期末，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

他用车主要是二级机构市基本建设审计中心工程审计现场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

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审计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2021 年 4 月 7 日

2021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 和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 和 济源市经济责任审计局 和 济源市基本建设审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932.6	881.9	723.5	90.0	68.4	1,050.7	876.4	174.3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	1,932.6	881.9	723.5	90.0	68.4	1,050.7	876.4	174.3
201	08	01	019	行政运行（审计事务）	714.3	714.3	627.9	86.4				
201	08	04	019	审计业务	800.0					800.0	800.0	
201	08	06	019	信息化建设（审计事务）	32.0					32.0		32.0
201	08	50	019	事业运行（审计事务）	1.3	1.3		1.3				
201	08	99	01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18.7					218.7	76.4	142.3
208	05	01	019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7	70.7		2.3	68.4			
208	05	05	01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6	54.6	54.6					
221	02	01	019	住房公积金	41.0	41.0	41.0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 和 浚

单位：万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 预算 收入	小计	1,932.6	一、一般公共服务	1,766.3	1,766.3	1,706.9		
	财政拨款	1,873.2	二、外交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国防					
	专项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五、教育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债务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25.3	125.3	125.3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预拨	59.4	十、卫生健康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十一、节能环保					
	调入资金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		十三、农林水支出					
政府性基金收	小计		十四、交通运输					
	当年收入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债务收入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 和 游

单位：万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入	上级预拨		十七、金融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41.0	41.0	41.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议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合计		1,932.6	支出合计	1,932.6	1,932.6	1,873.2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 和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 和 济源市经济责任审计局 和 济源市基本建设审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公用经费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932.6	881.9	723.5	90.0	68.4	1,050.7	876.4	174.3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	1,932.6	881.9	723.5	90.0	68.4	1,050.7	876.4	174.3
201	08	01	019	行政运行（审计事务）	714.3	714.3	627.9	86.4				
201	08	04	019	审计业务	800.0					800.0	800.0	
201	08	06	019	信息化建设（审计事务）	32.0					32.0		32.0
201	08	50	019	事业运行（审计事务）	1.3	1.3		1.3				
201	08	99	01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18.7					218.7	76.4	142.3
208	05	01	019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7	70.7		2.3	68.4			
208	05	05	01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6	54.6	54.6					
221	02	01	019	住房公积金	41.0	41.0	41.0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 和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5.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1.3
3、公务用车费	4.5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 和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 和 济源市经济责任审计局 和 济源市基本建设审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说明：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			
年度履职目标	坚持以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持续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全国、省、示范区经济工作会议和审计工作会议精神,持续把推进法治、维护民生、推动改革、促进发展作为审计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创新审计理念和方法,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切实加强审计机关党的政治建设	坚持把党的建设融入到审计工作全过程,层层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严肃党内生活,持续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监督和管理,建设强有力的一线堡垒,推动审计机关党建、业务“融合抓、双提升”落到实处。			
	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开展审计	把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放大审计工作格局,站在服务改革发展大局高度谋划审计,紧盯“六稳”“六保”相关政策、省和示范区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紧紧围绕“三大攻坚战”,聚焦重大决策部署、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脱贫攻坚、污染防治、全面从严治党开展审计监督。			
	进一步推动审计整改落实	建立审计整改监督长效机制,着力加大从体制机制制度层面揭示问题、分析原因和提出建议的力度。			
	进一步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业务指导和监督	切实加强对全市各行业、各领域、各层次内审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打造内审工作示范点,促进提高全市内部审计整体能力和水平。			
	切实加强审计队伍建设	进一步完善机关内部管理制度,坚持立身立业立信,坚持科技强审,强化大数据思维和审计信息化应用水平,着力提升审计人员的政治能力、专业能力、宏观政策研究能力和审计信息化能力,打造复合型审计人才队伍。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资金来源: (1) 财政性资金			1,932.6	
	(2) 其他资金			0.0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881.9	
	(2) 项目支出			1,050.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 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性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各片区、镇(街道)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增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结转结余率	≤1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9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85%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提供专题报告、审计要情、审计建议	≥10份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出具移送处理书	≥10份	
		撰写各类审计信息	≥200余篇	
		未按时完成的审计项目	0个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促进增收节支挽回经济损失	≥9000万元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被审计单位满意度	≥95%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电子政务专项-金审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费		
单位编码	027001001	资金用途	信息化工程
项目负责人	酒序文	联系人	李晓霞
联系电话	03916630155		
开始时间	2021-1-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32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2021电子政务平台建设专项—金审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费需购置等级安全保护测评服务费、政府投资软件升级维护费、信息化工程维护费。		
立项依据	豫审【2016】52号《河南省审计厅关于全面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通知》“为保障数据安全，切实提高信息安全防护水平，省厅决定在全省审计系统全面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和豫审【2012】96号《河南省审计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审计信息化建设的实施意见》“做好系统运行维护工作，建立和完善“金审工程”服务和保障体系，有效保障各类应用系统、数据中心、网络系统和安全保障基础设施的有效运行”。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紧密结合审计工作实际，进一步深化“金审工程”建设，积极推广应用成果，以探索创新信息化条件下的审计方式为核心，加大计算机审计人才队伍建设力度，全面提升审计监督能力，为审计机关忠实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推动审计事业科学发展提供有力的资源保障和技术支撑。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制定了《济源市审计局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处置工作预案》、《济源市审计局安全制度管理办法》、《济源市审计局网络管理办法》、《济源市审计局安全管理机构设置及岗位职责》等制度，严格按照资金用途，保障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等级保护评测及整改支付时间2021年9月； 2、政府投资审计软件维护支付时间2021年10月； 3、信息化工程维护支付时间2021年9月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充分发挥审计保障经济社会健康运行的“免疫系统”功能和“公共财政卫士”作用提供信息化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审计保障经济社会健康运行的“免疫系统”功能和“公共财政卫士”作用提供信息化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完备
		监理规范性	规范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项目管理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业务系统软件运行维护	1次
		二级网络安全等级测评	1次
		三级网络安全等级测评	1次
	质量	运行维护准确率	100%
		软件故障发生数	0起
		硬件故障发生数	0起
		等保评测备案成功率	100%
		设备合格率	100%
	时效	系统问题反馈及时性	100%
		采购完成及时性	及时
		业务系统稳定运行年度累计故障恢复时间	<48小时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网络安全度	提升
		审计信息安全率	100%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8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运维报告完备性	完备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审计事务所及基建投资评审中心审计管理费		
单位编码	02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酒序文	联系人	李晓霞
联系电话	03916630155		
开始时间	2021-1-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65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p>审计事务所及基建投资评审中心审计管理费主要用于审计监督国家投入的专项资金、市财政投入的资金、国债资金、政府利用外资的及基本建设项目、国有企业及国有控股企业的基本建设项目，以及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审计事项，主要用于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决算审计、政府投资项目跟踪审计、政府投资项目专项审计调查和部分财务收支项目的劳务费及其他经费；所涉及人员为审计局所属二级机构基本建设审计中心人员以及原审计事务所人员。</p>		
立项依据	<p>根据济源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03】84号“基本建设审计中心实行项目审计经费包干制，列入财政年度预算”和济源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众性事件联席会议文件济信联【2010】2号“原审计事务所李新成等10名同志由审计局下属市基本建设审计中心按照合同用工的方式，与其签订劳务合同。档案工资的调整工作，按照有关程序，标准办理调资手续，参照自收自支标准缴纳养老、医疗、住房公积金。”</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依法履行投资审计职责，有效开展我市政府投资项目审计，为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促进我市投资建设领域的健康发展发挥服务和保障作用。</p>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p>1. 按照济源市审计局财务管理制度要求，按进度支付人员经费，专款专用，保障政府投资审计项目的正常开展。 2. 制定有关措施、根据审计项目进度，按月支付完成审计项目所需办公经费</p>		
项目实施计划	<p>1、政府投资项目决算审计开展时间：3月底按照审计项目计划做好审前调查工作，11月底完成现场审计工作，12月底出台审计结果报告 2、政府投资项目跟踪审计开展时间：3月底按照审计项目计划做好审前调查工作，11月底完成现场审计工作，12月底出台审计结果报告 3、政府投资项目专项审计调查开展：3月底按照审计项目计划做好审前调查工作，11月底完成现场审计工作，12月底出台审计结果报告</p>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坚持法治理念，以问题为导向，突出揭露和查处重大违法违纪、重大失职渎职、重大损失浪费、重大工程质量隐患等问题，推进我市反腐倡廉建设；坚持绩效理念，在真实、合法审计的基础上，牢固树立绩效理念，更加关注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政策目标实现程度，促进我市政府投资项目提高绩效。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任务，促进政府投资项目加强建设管理，各部门严格履行职责，促使投资在优化供给结构中发挥关键性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业务数量	≥10个
	质量	审计报告达标率	100%
		审计问题反馈整改率	≥80%
	时效	审计项目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审计对象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审计业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人员配备充足率	=100%
	部门协助	跨部门协助有效性	有效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审计业务费		
单位编码	02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酒序文	联系人	李晓霞
联系电话	03916630155		
开始时间	2021-1-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5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5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p>2021全局要按照审计署、省审计厅的统一安排及年初计划安排，拟开展2020年省重点工作落实情况跟踪审计、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管理使用专项审计、人防工程建设及易地建设费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经济责任审计等项目。</p>		
立项依据	根据审计署、省审计厅的统一安排及我局2021年度审计项目审计计划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习近平同志在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充分发挥审计监督在服务保障全市大局和完善国家治理中的作用，依法全面履行审计职责。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按照《审计执法岗位职责及过错责任追究制度》、《审计现场管理办法》、《审计业务会议管理办法》、《审计项目审核、复核审理办法》等制度，统筹规划，加强领导；厉行节约，注重实效；保障经费加强监管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2021年度各项审计项目计划，3月底按照审计项目计划做好审前调查工作，11月底完成现场审计工作，12月底出台审计结果报告。完成时间2021年12月31日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通过审计财政、财务收支真实、合法和效益，最终达到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国民经济的健康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全年审计项目按期实施，保质保量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进度安排科学性	科学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审计项目数量	≥25个
	质量	审计报告达标率	100%
		审计问题反馈整改率	≥80%
	时效	审计项目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有责投诉事件发生数量	0起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审计对象满意度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审计业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审计人员配备充足率	100%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审计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豫财行[2020]230号)		
单位编码	02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酒序文	联系人	李晓霞
联系电话	0391-6630155		
开始时间	2021-1-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59.4万元	项目本年度金额	59.4万元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用于完成审计署、省审计厅安排项目的补助经费		
立项依据	根据审计署、省审计厅的统一安排及我局2021年度审计项目审计计划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习近平同志在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充分发挥审计监督在服务保障全市大局和完善国家治理中的作用，依法全面履行审计职责。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按照《审计执法岗位职责及过错责任追究制度》、《审计现场管理办法》、《审计业务会议管理办法》、《审计项目审核、复核审理办法》等制度，统筹规划，加强领导；厉行节约，注重实效；保障经费加强监管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2021年度各项审计项目计划，3月底按照审计项目计划做好审前调查工作，11月底完成现场审计工作，12月底出台审计结果报告，完成时间2021年12月31日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通过审计财政、财务收支真实、合法和效益，最终达到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国民经济的健康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全年审计项目按期实施，保质保量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完成审计项目数量	10个
	质量	审计项目完成合规性	合规

厂山目标	时效	审计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有责投诉事件发数量	0起
	环境效益	质量满意度	≥85%
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审计业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审计人员配备充足率	=100%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审计局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驻村帮扶工作经费		
单位编码	02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酒序文	联系人	李晓霞
联系电话	03916630155		
开始时间	2021-1-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7.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继续强化驻村帮扶工作队作用，进一步巩固石槽沟村、毛岭村脱贫攻坚成果，变“产业助力脱贫”为“产业带动致富”，帮助实施常态化监测，重点监测收入水平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情况，继续精准施策，建成富硒小麦、杂粮、粉条等加工企业和营销机制，推动产业提档升级。		
立项依据	济源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驻村干部驻村补助标准的通知济财【2019】5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脱贫攻坚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业稳定发展和农民增收，持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抓好农业生产，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1、按照《济源市审计局财务收支管理制度》《济源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驻村干部驻村补助标准的通知》执行支付；2、局领导高度重视，积极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强对驻村工作队管理，局班子成员经常到扶贫村走访慰问、检查工作、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难题等		
项目实施计划	坚持以党建引领，加强组织领导与协调，做好派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工作，变“产业助力脱贫”为“产业带动致富”，围绕富硒小麦、杂粮、粉条等产业做好技术指导，推动产业升级，全力推进环境整治，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资金支付计划：2021年6月底支付50%，2021年10月底支付80%，2021年12月底支付完毕。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积极开展帮扶工作，牢固树立全局意识，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同时，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变“产业助力脱贫”为“产业带动致富”，围绕富硒小麦、杂粮、粉条等产业做好技术指导，推动产业升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年度绩效目标	驻村工作队扎实做好驻村工作，补助及时发放到位，进一步巩固石槽沟村、毛岭村脱贫攻坚成果，变“产业助力脱贫”为“产业带动致富”，围绕富硒小麦、杂粮、粉条等产业做好技术指导，推动产业升级，全力推进环境整治，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帮扶村数量	=2个
		保障帮扶人员数量	5人
		帮扶资金合理使用率	=100%
		帮扶村帮扶率	=100%
	质量	应补尽补率	=100%
		补助发放条件符合率	=100%
		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	人均补助标准	140元/人/天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帮扶对象收入增加	明显
	社会效益	政策宣传到位率	=100%
		村民投诉次数	0次
	环境效益		
	满意度	驻村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帮扶对象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帮扶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驻村人员配备充足率	=100%
	部门协助	职能部门配合率	≥90%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信息反馈及时率	及时
	其它	宣传资料入户率	=100%